



# 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## 货柜船及滚装船上货物运输单元的分隔图解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高级船员

### 概要

本文旨在通知各有关方面，货柜船及滚装船上货物运输单元的分隔图解已经通过。

1. 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海上安全委员会在 2012 年 5 月举行的第 90 次会议上，通过货柜船及滚装船上货物运输单元的分隔图解。上述图解载于 IMO 通函 MSC.1/Circ.1440 的附件，适用于依据《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第 VII 章的规定及《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》（《国际危规》）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包装危险货物载运。
2. 通函 MSC.1/Circ.1440 见于海事处网页（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
3. 《国际危规》第 36-12 套修正案将由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自愿实施，并订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强制实施。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高级船员务须留意上述图解，因应上述实施日期据此行事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

2012 年 7 月 18 日